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蛙视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作为北京蛙视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余额为-48,580,192.78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57,60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公司已经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公司可能存在的其他风险事项

2020 年 2 月 25 日，公司就原总经理马建光等人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向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于 2020 年 6 月收到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送达的传票。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可能存在重大违法、违规事项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及 2020 年 8 月 24 日披露《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27）。

二、 对公司的影响

因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且可能存在其他风险事项，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存在不确定性。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蛙视通信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跟踪前述事项的进展，并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蛙视通信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8 月 26 日